

宝鸡市凤翔区林政管理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部门（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 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 主要职责

主要负责林业资源保护、林地征占用报批、森林卫片举证、林木采伐和生态恢复验收、林政执法和林业行政案件办理、古树名木调查保护、野生动物救助保护、经营加工木材事中事后监管、森林资源建档立卡管理、全区生态效益资金兑付、光伏发电项目占用草地报批、森林防火等工作。

(二) 内设机构

宝鸡市凤翔区林政管理所隶属宝鸡市凤翔区林业局，属于财政独立核算的二级预算事业单位。全所事业编制总数 16 个。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宝鸡市凤翔区林政管理所
2	
3	

本单位作为宝鸡市凤翔区林业局二级预算单位，编制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三、部门（单位）人员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 16 人，其中事业编制 16 人；实有人员 13 人，其中事业编制 13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共 7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195.9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增加 4.92 万元，增长 2.58%。主要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收支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95.9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95.95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95.9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1.95 万元，占 82.65%；项目支出 34 万元，占 17.35%；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195.9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增加 4.92 万元，增长 2.58%。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收支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171.65 万元，支出决算 195.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16%，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92 万元，增长 2.58%，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收支增加。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4.4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0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46.0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养老等工资预算收入和收支增加。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6.68 万元，支出决算为 7.1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6.4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工资预算收入收支增加。

3.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机构（项）。年初预算为 14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6.9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11.8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工资预算收入收支增加。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0.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79 万元，

完成全年预算的 105.3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工资预算收入收支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为 161.95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等。

（二）**公用经费**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邮电费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政府采购事项。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末，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主要是野生动物救助保护车辆。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2024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开展了2024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单位全年预算数195.95万元，执行数量195.9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截至2024年12月31日，区林政管理所2024年项目支出总额与项目预算相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整体完成情况良好。通过区林政管理所项目实施，践行了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建设了生态文明，实现了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通过区林政管理所古树名木保护、野生动植物保护、林政案件办理、森林督查、林地变更调查等项目实施，保障了森林生态安全，维护了生态平衡，人们居住环境日益改善。

本单位 2024 年度不单独填写绩效自评表。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5 分，全年预算数 195.95 万元，全年执行数 195.95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保障人员经费，全年完成古树名木保护、野生动物救助

保护、森林督查、林地变更年度调查业务、林政案件办理、生态效益资金兑付、林木采伐监督、建设项目使用林地报批、森林防火等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对项目绩效管理评价工作尚缺经验，在制度管理、制度落实、评价指标设置等方面，不断总结经验，把项目绩效工作抓紧抓实抓细。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绩效目标管理，规范预算编制流程，增强预算控制力和执行力，强化职能监督，抓好未落实的工作。

凤翔区林政管理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凤翔区林政管理所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1	事业机构支出	完成	156.97	156.97		156.97	156.97		—	100%	—
	任务2	事业单位养老	完成	15.20	15.20		15.20	15.20		—	100%	—
	任务3	事业单位医疗	完成	7.11	7.11		7.11	7.11		—	100%	—
	任务4	住房公积金	完成	10.79	10.79		10.79	10.79		—	100%	—
	任务5	职业年金	完成	5.88	5.88		5.88	5.88		—	100%	—
	金额合计										10	10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人员经费,全年完成古树名木修筑护栏、野生动物救助保护、森林督查、林地变更年度调查业务、林政案件办理等工作。						开展古树名木资源补充调查工作。对全区共7棵古树进行修复保护,发放补助资金共计2.5万元。发放古树名木宣传资料3000余份,发放手提袋500多个,安排巡回宣传车逐乡镇开展巡回宣传。累计收容、救助、放生和保护野生动物共23只。办理违法猎捕野生动物行政案件5起,行政处罚8人。办理林业行政案件9起。办理“两法衔接”案件4起。核查两期林草执法图斑。完成采伐监管备案共5起。生态效益补偿资金共兑付面积12,328.3亩、兑付资金19.1688万元、涉及98户。严格按照林地征占用程序进行申报和管理建设项目,今年林地征占用涉及3个项目。					
年度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修护保护古树7棵,救助保护野生动物23只,办理林业行政案件5起。			100%	100%		20	20		

指标完成情况	(50分)	质量指标	全区森林资源及野生动植物资源得到有效保护。	95%以上	95%以上	10	10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31日前	2024年12月31日前	10	10	
		成本指标	全区森林资源及野生动植物资源得到有效保护。	95%以上	95%以上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群众享受生态效益补偿,增加家庭收入。	95%以上	95%以上	5	5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对破坏森林资源等违法行为知晓率提高,爱树护绿意识增强。	95%以上	95%以上	10	8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持续好转,结合乡村振兴。	95%以上	95%以上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群众对森林资源、古树名木、野生动物等环境保护意识不断提高。	95%以上	95%以上	5	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达到	95%以上	95%以上	10	7	
	总分						100	95

(三)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2024年度不单独填写绩效自评表。

(四)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单位不主管专项资金。

(五) 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重点评价项目。

(六) 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

不为零。

3. 单位决算数据反映 1 个单位收支情况。

4.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
(0917) 7216686。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
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宝鸡市凤翔区林政管理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95.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1.0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7.1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56.97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0.7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5.95	本年支出合计	58	195.9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总计	31	195.95	总计	62	195.9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宝鸡市凤翔区林政管理所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收 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95.95	195.9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20	15.2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88	5.8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11	7.11					
2130204	事业机构	156.97	156.9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79	10.7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宝鸡市凤翔区林政管理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95.95	161.95	34.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20	15.2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88	5.8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11	7.11				
2130204	事业机构	156.97	122.97	34.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79	10.7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宝鸡市凤翔区林政管理所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95.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1.08	21.0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11	7.1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56.97	156.97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0.79	10.7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5.95	本年支出合计	59	195.95	195.9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95.95	总计	64	195.95	195.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宝鸡市凤翔区林政管理所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95.95	161.95	34.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20	15.2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88	5.8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11	7.11	
2130204	事业机构	156.97	122.97	34.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79	10.7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宝鸡市凤翔区林政管理所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9.3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0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9.78	30201	办公费	1.4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30.34	30202	印刷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6.60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33.65	30205	水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20	30206	电费	0.21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88	30207	邮电费	0.16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11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0.79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7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99	其他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159.35	公用经费合计				2.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宝鸡市凤翔区林政管理所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单位）：宝鸡市凤翔区林政管理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宝鸡市凤翔区林政管理所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项目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决算数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一、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无重点评价项目。

二、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